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6年9月16日起12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1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系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阶段投入安排，在项目实施及资金支付前形成阶段性闲置募集资金的客观情况，公司拟将该等阶段性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金额为最高额度，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实际闲置情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支付安排，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现金管理。现将公司近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部分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50918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年9月18日	2026年9月11日	0.85%-2.80%	2175.73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607010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6年7月1日	2026年9月11日	0.65%-2.20%	54.3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5年9月18日	2026年9月11日	1.00%-2.80%	605.95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17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年3月25日	2026年9月11日	0.80%-2.50%	103.32
合计				170,000	-	-	-	2939.35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募投项目分阶段投入前形成的阶段性闲置募集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结合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合同付款节点及后续建设投入安排，审慎确定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限，确保现金管理期限与募投项目实际用款需求相匹配。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609150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60天	0.85%-2.2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60915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363天	0.85%-2.2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510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190天	1.00%-2.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510期B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360天	1.00%-2.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无
合计				160,000	-	-	-	-

三、购买上述理财产品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现金管理投资范围严格限定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单项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不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项风险控制制度，由财务部门对产品存续情况、资金安全、到期赎回安排及募投项目用款计划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募集资金安全。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结构性存款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万元人民币）	理财期限	预期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取得收益（万元人民币）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41231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9月15日	1.00%-2.70%	是	989.59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W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	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9月15日	0.95%-2.14%	是	716.61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50704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7月4日至2025年9月15日	0.65%-2.90%	是	44.88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G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23日	1.00%-2.80%	是	81.53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I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6月25日	1.00%-2.80%	是	251.42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9月11日	1.00%-2.80%	是	605.95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50918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年9月18日至2026年9月11日	0.85%-2.80%	是	2175.73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176期J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9月11日	0.80%-2.50%	是	103.32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520450000202607010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11日	0.65%-2.20%	是	54.3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160,000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

2.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0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5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5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6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张勇华先生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股）	1,403,818,725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378,303,745
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	182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502,147,01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4322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	5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419,718,74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4518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人)	177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82,428,27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804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1,403,818,725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5,514,980股，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78,303,745股。)

（二）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以下统称“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情况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	179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82,638,55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957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	2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210,280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0153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人数(人)	177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股)	82,428,271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804

(三)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500,174,057	99.6071%	1,825,300	0.3635%	147,660	0.0294%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80,665,591	97.6125%	1,825,300	2.2088%	147,660	0.1787%	0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郭琼、梁晓华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2.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会决议。

3.本次股东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6-051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4年回购方案回购的且尚未使用的17,100,00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该部分股份原用途由“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2026-050）。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403,818,725股变更为1,386,718,725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上述回购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具体申报方式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现场或邮寄的方式进行申报，具体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6层1607室。

2.申报时间：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10月30日，工作日上午9:30-11:30，下午2:00-5:00。

3.联系人：华联控股证券部

4.联系电话：(0755)83667306、83667450

5.其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并于寄出时电话通知公司联系人。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7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该会议于2026年9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平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428.36万元增至12,506.06万元，股份总数相应由12,428.36万股调整为12,506.06万股。基于上述变更，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本次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为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6年10月1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向全体股东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5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0月12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0月12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陶泾路18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0月12日

至2026年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07	中润光学	2026/9/2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9月30日上午0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陶泾路18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文件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9月30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异地股东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持股证明文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办理登记及参会当天请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持股证明文件。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文件、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文件。

注：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杰、沈丽燕

联系电话：0573-82229910

邮箱地址：zmax@zmax-optec.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陶泾路188号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14031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0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46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8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7.70万股。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9月1日出具的《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311号），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完成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428.36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2,506.06万元，股份总数由12,428.36万股变更为12,506.06万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二、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拟对《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28.3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06.06万元。
第三章 股份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428.36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12,506.06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与本次相关的工商登记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7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6日（星期三）至0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ztinfulong@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13:00-14: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朱大庆先生

董事会秘书：董浩先生

财务总监：王金富先生

独立董事：李诗鸿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或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23日（星期三）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6日（星期三）至09月22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ztinfulong@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4-80851909

邮箱：yztinfulong@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06　　证券简称：天富龙　　公告编号：2026-028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 投资金额：人民币18,180.00万元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3月12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购买了金额为10,8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于2026年9月12日赎回，收回本金10,800.00万元，获得收益1,107,000.00元；2026年3月12日，公司在中信银行仪征支行购买了金额为4,03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于2026年9月8日赎回，收回本金4,030.00万元，获得收益343,819.73元；2026年5月15日，公司在招商银行扬州分行购买了金额为3,35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于2026年7月15日赎回，收回本金3,350.00万元，获得收益86,778.77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结构性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10,800.00	2026/3/12	2026/9/12	2.05%	10,800.00	1,107,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4,030.00	2026/3/12	2026/9/8	1.73%	4,030.00	343,819.73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扬州分行	3,350.00	2026/5/15	2026/7/15	1.55%	3,350.00	86,778.77

二、本次实施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保值增值，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开展。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8,18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13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60元，募集资金总额944,236,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8,321,588.68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55,914,411.32元，其中超募资金为65,914,411.32元。截至2025年8月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97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四）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60亿元，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为2025年8月29日至2026年4月20日。

2、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额度内可滚动循环使用，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4月21日至2027年4月20日。

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结构性存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结构性存款	6个月	10,8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2%或2.05%或2.25%	否	是	否
结构性存款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0天	4,03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2%-1.73%	否	是	否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扬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61天	3,35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或1.55%	否	是	否

（五）截至本公告日，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8,997.00	8,997.00	290,368.93	0
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41,260.27	0
3	结构性存款	10,700.00	10,700.00	998,577.50	0
4	普通大额存单	2,300.00	2,300.00	126,500.00	0
5	结构性存款	1,997.00	1,997.00	16,430.11	0
6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82,575.34	0
7	结构性存款	1,997.00	1,997.00	5,361.81	0
8	结构性存款	1,570.00	1,570.00	8,551.12	0
9	结构性存款	427.00	427.00	1,146.47	0
10	其他：通知存款	1,570.00	1,570.00	3,052.78	0
11	结构性存款	7,400.00	7,400.00	197,367.12	0
12	普通大额存单	2,600.00	2,600.00	19,500.00	0
13	结构性存款	4,100.00	4,100.00	59,309.59	0
14	结构性存款	3,350.00	3,350.00	92,377.40	0
15	结构性存款	10,800.00	10,800.00	1,107,000.00	0
16	结构性存款	4,030.00	4,030.00	343,819.73	0
17	结构性存款	3,350.00	3,350.00	86,778.77	0
合计				3,879,976.94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997.0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5,000.00	

注：1、公司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25,997万元，发生在2025年9月，未超过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60亿元的额度。

2、“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50亿元的额度，额度有效期自2026年4月21日起一年。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四、现金管理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现金管理受托方，选择信誉好、规模大、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4、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投资台账，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及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扬州天富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